

# 德意志的文明史

DEYIZHI DE WENMINGSHI

贪红阳 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 德意志的文明史

GERMAN HISTORY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卷之三



渭南师范学院出版专项经费资助项目

# 德意志的文明史

DEYIZHI DE WENMINGSHI

贠红阳 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德意志的文明史/负红阳著.--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2011.9

ISBN 978-7-5601-7796-0

I. ①德… II. ①负… III. ①德意志帝国—历史  
IV. ①K516. 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02761 号

书 名:德意志的文明史

作 者:负红阳 著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孟亚黎 李国宏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11. 875 字数:213 千字

ISBN 978-7-5601-7796-0

封面设计:王菊红

北京市登峰印刷厂 印刷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长春市明德路 421 号 邮编:130021

发行部电话:0431—88499826

网址: <http://www.jlup.com.cn>

E-mail:[jlup@mail.jlu.edu.cn](mailto:jlup@mail.jlu.edu.cn)

# 前　　言

“德意志，它在哪里？我找不到那块地方。”这是德意志作家和历史学家席勒在一首讽刺诗中的呐喊，而这恰恰也反映出了德意志历史发展的复杂性。在当今世界上，除了德意志人称自己的国土为“德意志”外，其他多数国家则称之为“日耳曼”。中国和日本是按“Deutschland”的发音而予以其称谓的，中国人称之为“德国”，日本人称之为“独逸”。一般来讲，“德意志”主要指土地和祖国，属民族融合范畴，而“德国”主要指政治上的国家形态，属国家政治范畴。在一个统一的民族国家中，“国家”和“国土”基本是相互一致的。但对于长期处于政治分裂过程和民族融合过程的德意志而言，“国家”和“国土”却是相互分离的。只有到1871年德国统一后，德意志才真正包含了国家和国土相一致的含义，把德意志译为“德国”才算名副其实。本书断限为从法兰克王国的建立到神圣罗马帝国的结束，在德国统一之前，所以书中采用“德意志”的称谓。

当今世界，科技的进步和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加速大大缩短了人类的地理和心理距离，有力地促进了国际往来和信息交流，国际形势和世界格局的变化引起了人们对“文明”的重视，学界对文明问题的研究兴趣日益高涨。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要在世界舞台上发挥作用，不仅要有经济和军事实力的支撑，也要有强大的“软实力”。人类文明史昭示我们，既要承认其他不同文明的存在，又要与不同的文明进行对话和交流，乃至相互吸收和交融，才能不断发展。

本书开始部分主要论述学者关于文明的观点和理论，以使读者对文明的形成有较为客观全面的认识。接下来以历史事件为线索，在交代清楚历史事实的基础上，对不同时期的德意志文明的特点进行着重阐述，其中包括德意志人的罗马帝国情节、基督教对德意志民族的整合作用、德意志的军国主义特色以及建基于宗教基石上的民族特性等。本书还希望通过研究德意志文明问题，探讨文明冲突与交融的特点，阐明文明相互传播与借用的本质特征。

最后要提到的是，为了弥补写作中参考资料和文献的不足，本人除了收集相关的纸质文献外，还利用网络平台收集了部分电子文献，以期能对本书

起到充实和增色的作用。同时,由于种种原因,书中未能对全部材料的引用注明出处。在此,向有关学者、专家表示由衷感谢。

由于学识浅薄、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错误和不足,敬请读者、专家批评指正。

作 者

2011年8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文明界说</b>	1
第一节 文明的概念及文明论	1
第二节 文明的构成要素及相互转化	7
第三节 文明与文化	11
<b>第二章 早期部落与国家起源</b>	16
第一节 日耳曼人及其部族	16
第二节 从法兰克王国到德意志王国	24
<b>第三章 德意志民族神圣罗马帝国</b>	35
第一节 神圣罗马帝国的建立	35
第二节 奥托帝国的统治	37
第三节 主教叙任权之争	46
第四节 霍亨斯陶芬王朝	51
<b>第四章 宗教改革前的德意志</b>	63
第一节 德意志人基督教化的过程	63
第二节 德意志王国史上的教会政策	71
第三节 奥托-萨利安帝国教会体系	77
第四节 德意志人神圣使命及民族失落的成因	83
<b>第五章 宗教改革及民族运动的发端</b>	96
第一节 马丁·路德宗教改革的民族性论述	96
第二节 宗教改革	106
第三节 农民战争	113
第四节 三十年战争及威斯特伐利亚和约	120

第六章 专制主义与普鲁士的崛起.....	127
第一节 普鲁士精神与普鲁士文化.....	127
第二节 勃兰登堡—普鲁士的崛起与王国的形成.....	131
第三节 “士兵王”的军事立国.....	139
第四节 腓特烈大王时代的“开明君主”与军国主义.....	144
第七章 启蒙运动与神圣罗马帝国的终结.....	151
第一节 德意志的启蒙运动.....	151
第二节 “狂飙突进”运动.....	161
第三节 法国革命与德意志.....	171
第四节 拿破仑战争及神圣罗马帝国的终结.....	178
参考文献.....	182

# 第一章 文明界说

200 多万年以前,世界上出现了最早的人类,但是直到 14 万年前,人类在体质方面的重要发展才告以结束。在这漫长岁月里,人类逐渐学会了制造和使用工具。学会使用工具使得群居的人们最终得以告别人类社会初始阶段的狩猎和采集经济。狩猎和采集坚果及种子促使人们建立有组织的团体,但这时其规模尚小,这种体系使人类能够在很多地方生活,但不能容纳大量的成员。

约公元前 9000 年,人类进入了原始新石器时期,工具制作技术的提高促进了农业的出现。农业取代了原本作为基本食物来源的狩猎和采集经济,从而改写了人类的历史,也改变了基本的经济组织。在此基础上,更为复杂的社会和政治组织,也就是文明本身兴起了。

## 第一节 文明的概念及文明论

“civilization(文明)”一词源于拉丁语,它是由 civilita(城邦国家)和 civilis(城邦中有组织和法制的市民生活)这两个词发展来的,同时这两个词同源于 civis(城邦居民)一词。由此可见“文明”一词最初是与“城邦”(polis)相联系的。

在文艺复兴时代以来的近代西方思想界中,“文明”的概念首先是作为一个与“野蛮”相对立的形容词而出现的,它的一般含义是“讲文明的”、“有教养的”等。据利特雷介绍,“文明”一词于 1835 年首次正式出现于《法兰西学院词典》中,利特雷据此对该词所下的定义是:“文明:开化的行为,开化的状态,即工艺、宗教、美术和科学的相互作用所产生的观念和风尚的总和。”

### 一、文明的概念

文明,因为其内涵的丰富性和外延的广泛性,无疑是最悠久、最有活力

的概念之一。对于文明的概念,最广泛的认识一般都是“文明是在历史发展的过程中人类改造世界的成果的总和”,然而这仅仅只是认识到了文明的本质,对文明定义的概括并不全面。我国古代文献中有许多关于文明内涵的记载。例如,《周易·乾·文言》中提到的“见龙在田,天下文明”,《尚书·舜典》中所说的“睿哲文明”,唐代孔颖达注疏《尚书》时将“文明”解释为“经天纬地曰文,照临四方曰明。”“经天纬地”意为改造自然,属物质文明;“照临四方”意为驱走愚昧,属精神文明。在这里,文明都是指一种美好光明的社会状态,与野蛮、蒙昧相对。在西方语言体系中,“文明”这一概念所涉及到的则是完全不同的东西:技术水平、礼仪规范、宗教思想、风俗习惯以及科学知识的发展等等;它既可以指人们的居住状况或者是男女共同生活的方式,也可以指法律惩处或者是食品烹调;仔细观察思考的话,几乎每一件事都可以用“文明”或“不文明”的来解释。因此,要用几句话囊括“文明”所有的含义几乎是不可能的。

如果考察一下究竟“文明”这一概念的一般定义是什么,以及人们到底是因为什么而把所有这些形形色色的人类行为和成就都称作了“文明”,那么,首先可以找到这样一种简洁的表达:“文明”这一概念表现了西方国家的自我意识,或者也可以将它说成是民族的自我意识。它包括了西方社会自认为在最近两三百年内所取得的一切成就,因为这些成就,他们自认为超越了前人或者同时代依旧处于“原始”阶段的人们。西方社会正是试图通过这样的概念来表现他们自身的特点以及那些他们引以为自豪的东西,比如他们的技术水平,他们的礼仪规范,他们的科学知识和世界观的发展等等。

在西方国家各民族中,“文明”一词的含义各不相同。首先,“文明”这个词在英、法两国和在德国的用法区别非常之大。在英、法两国这一概念集中地表现了这两个民族对于西方国家的进步甚至人类进步所起影响作用的一种骄傲;然而在德国,“文明”则是指那些有用的东西,仅指次一等的价值,即那些包括人的外在以及生活的表面现象。在德语中,人们用的是“文化”而不是“文明”来表现自我意识,来表现那种对自身特点和成就所感到的骄傲自豪。

纵观中外,所谓文明,即是指人类通过借助科学、技术等手段来改造客观世界,通过法律、道德等制度来协调群体关系,借助宗教、艺术等形式来调解自身情感,从而最大限度地满足其基本需要,实现其自身的全面发展。此观点从人类发展的手段、媒介、形式等多角度进行了阐述,并指出人类发展的目的,概括的较为全面。

## 二、文明的起源

在历史学界，“文明”一词用于描述人类社会由氏族制度解体，进入有了国家组织的阶级社会阶段。在这种社会中，除了有政治组织上的国家以外，还有城市作为各方面活动的中心，同时已经发明文字并能够利用文字作记载，而且已经知道冶炼金属。城市、文字以及金属冶炼技术这三者就是文明的三大重要元素。

### (一) 文明形成的标准

人类文明起源的标准包括以物化形态要素为标准和以社会形态要素为标准两种。物化形态要素包括如文字、城市、青铜器、复杂的礼仪等，其中也隐含着社会形态因素，特别是城市。社会形态要素如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组织等，基本都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但却常以某种程度的物化形式表现出来。这两种要素在研究中所处的地位和作用又是不同的：物化形态要素是文明起源研究的第一个层次，是低层次的同时也是最基本的研究过程。社会形态要素包括私有制、阶级和国家，是文明起源要素研究的第二个层次，属较高层次的研究内容。因此，在探讨文明起源问题时，需要把物化形态要素与社会形态要素有机地结合起来进行研究。

物化形态要素是对文明起源研究的低层次的要素，不宜作为文明起源与形成的标准，而只能是文明起源与形成的重要标志或指示器。作为文明起源较高层次的研究要素——社会形态要素，主要是指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起源与形成过程，因而，把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诞生作为文明形成的标

准，似乎比较合理。

### (二) 文明起源的阶段

人类文明的起源可以从大体上划分为三个历史阶段，这就是所谓的“文明起源三段论”。“文明起源三段论”的理论渊源是摩尔根的“野蛮时代三段论”，以及恩格斯文明起源论中的“三次大分工理论”。

摩尔根采用三分法来看待整个人类历史，提出整个世界历史的三个阶段：蒙昧时代—野蛮时代—文明时代。比较低级的原始社会是蒙昧时代，又包括三个小的阶段：原始人类产生的初级阶段—开始学会人工取火的中级阶段—使用弓箭进行狩猎活动的高级阶段。这个时代，相当于人类历史早期阶段，通称旧石器时代，几乎占据了人类历史长河绝大部分，下限就是距今一万年前。比较高级的原始社会是野蛮时代，距今一万年到五千年间。

这个时代也分为三个阶段，并先后有五大创新：制陶术的发明导致野蛮时代初级阶段开始—野蛮时代中级阶段，有三大发明，畜养动物、灌溉农业、房屋建筑—野蛮时代高级阶段则以冶铁技术的发明创造为标志。这里讲的野蛮时代三阶段，大体相当于文明起源三阶段。

由马克思奠基、恩格斯完成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吸收、改进了摩尔根等的成果，提出了“三次社会大分工理论”，相当于唯物史观的“文明起源三段论”。在该书最后一章《野蛮时代和文明时代》，恩格斯提出了自己在探讨野蛮时代、文明起源的新思路与哲学理论上的新观点：“我们已经根据希腊人、罗马人和德意志人这三大实例，探讨了氏族制度的解体。最后，我们来研究一下那些在野蛮时代高级阶段已经破坏了氏族社会组织，而随着文明时代的到来又把它完全消灭的一般经济条件。在这里，马克思的《资本论》对我们来说是和摩尔根的著作同样必要的。”<sup>①</sup>

在野蛮时代最初的低级阶段，游牧部落从其余的野蛮人群中分离出来——这是“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其第一次使经常的交换成为可能。在野蛮时代转为发达的高级阶段，发生了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和农业分离了”，“随着生产分为农业和手工业这两大主要部门，便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生产，即商品生产；随之而来的是贸易，不仅有部落内部和部落边界的贸易，而且海外贸易也有了”。<sup>②</sup>

在文明时代门槛上的第三次大分工，“文明时代巩固并加强了所有这些已经发生的各次分工，特别是通过加剧城市和乡村的对立（或者是像古代那样，城市在经济上统治乡村，或者是像中世纪那样，乡村在经济上统治城市）而使之巩固和加强，此处它又加上了一个第三次的、它所特有的、有决定意义的重要分工——它创造了一个不从事生产而只从事产品交换的阶级——商人。在此以前，阶级形成的一切萌芽，还都只是与生产相联系；它们把从事生产的人分成了领导者和执行者，或者分成了规模较大的和较小的生产者。这里首次出现了一个阶级，它根本不参与生产，但完全夺取了生产的领导权，并在经济上使生产者服从自己；它成了每两个生产者之间的不可或缺的中间人，并对他们双方都进行剥削。”<sup>③</sup>

从摩尔根到马克思、恩格斯的文明起源论，甚至具体到“文明起源三阶段论”的基本思想，它们至今仍具有着生机活力。但是我们不能停留在他们的结论上，而是要沿着他们开辟的道路继续进行研究与探讨。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58页。

② 同上书，第160页。

③ 同上书，第163~166页。

### 三、文明论

在人类历史上，“文明”是一个亘古而常新的话题，不同的人对其有不同的解读，因此形成了各式各样的文明论。比如卢梭的文明批判论、孔德的实证文明论、福泽渝吉的文明进化论、汤因比的文明形态史观、马尔库塞的批判文明史论、亨廷顿的文明冲突论等。从中选择几个稍作阐述。

#### (一) 卢梭的文明批判论

卢梭敏锐地看到了文明的进步本身所具有的内在的对抗性质。他不仅指责艺术与科学的进步并没有促进精神的进步，甚至导致了道德的堕落<sup>①</sup>，并且以悖论的形式讽喻了启蒙主义的自负，还预言如果启蒙主义不能克服自身的缺陷性，就会与初衷背道而驰。这表明在启蒙运动高歌猛进的时代，卢梭就敏感地意识到了启蒙主义可能要出现的危机，并针对文明进行了激烈的批判。自然状态或自然人的理论假定就是这一批判的理念基础。卢梭将自然与文明尖锐地对立起来，并大声呼吁回归自然。以自然状态为理念基础，卢梭不仅尖锐地批判了文明及其现代表达式，而且深刻地揭示了从自然状态向文明状态、从自然人向政治人转化的必然性，并认为是人的自我完善能力的辩证发展促使了这种必然性。根据这种辩证法，文明的进步往往是以社会对抗的深化为代价的。文明每前进一步，社会对抗和不平等就会加深一步。在卢梭看来，文明的进步并不是像启蒙精英所欢呼的那样，人类理性的伟大成就，与此相反，文明的产生标志着人性发展的根本转折。这种转折不可避免地导致了严重的后果。首先，将人与自然分离开来，使人凌驾于自然之上，试图改造自然征服自然，这可能就促使了自然的报复。在这种报复中，人就得为自然所支配。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人类改造自然控制自然所体现出来的对自然的暴力其实就是对人的本性的暴力。其次，人性的异化。在文明的状态下，“我们的风尚流行着一种邪恶而虚伪的一致性，每个人的精神仿佛都是在同一个模子里铸出来的，礼节不断地在强迫着我们，风气又不断地在命令着我们；我们不断地遵循着这些习俗，而永远不能遵循自己的天性。我们再不敢表现真正的自己……”<sup>②</sup>结果是人类的分裂，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文明状态中，不仅仅是德行消失了，平等也消失了，自由即人的本质采取了异化的形式，在这种异化中，人丧失了自己最初的完整性，而

① 卢梭. 论科学和艺术. 北京:商务印书馆,1969年版,第11页.

② 同上书,第10页.

分裂成为对立的两个方面：统治与服从。据此，卢梭断言：“关于人的一个主要原理是：自然曾使人幸福而善良；但社会使人堕落而悲苦。”<sup>①</sup>

## （二）汤因比的文明形态史观

人类的文明问题就是汤因比历史研究的中心内容，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历史可以说明问题的研究对象的‘单位’，不是民族（国家），也不是时代，而是‘社会’。”“用‘社会’这个名称不如用‘文明’。”<sup>②</sup>从一定意义上来说，文明就是社会。那么自从文明社会以来，在地球上出现过多少个文明呢？汤因比根据自己的主观计算，得出共有 21 个文明（后又说 26 个文明）的结果：<sup>①</sup>①西方基督教文明；②拜占庭东正基督教文明；③伊朗文明；④阿拉伯文明（二者合为伊斯兰文明）；⑤印度文明；⑥远东文明；⑦希腊文明；⑧叙利亚文明；⑨古代印度文明；⑩古代中国文明；⑪米诺斯文明；⑫苏末文明；⑬赫梯文明；⑭巴比伦文明；⑮埃及文明；⑯安第斯文明；⑰墨西哥文明；⑱玉卡台文明；⑲马彦文明；⑳俄罗斯东正基督教文明；㉑朝鲜日本文明。

汤因比认为，每一个文明都有自己各自的生命史，各自都经历了起源、发展、衰落与解体四个阶段，人类文明历史发展到今天，在 21 个文明中，有 20 个已经或正在解体，只有一个西方基督教文明依旧保持着生命的活力；人类把希望寄托在高级宗教身上，因为宗教或者教会是更为高级的文明，“是更高一级的社会品种”，将来高级宗教的大混合要促进世界的大一统的实现。这就是汤因比的文明形态史观给人类文明发展描绘的一个大概的轮廓或图式。

## （三）亨廷顿的文明冲突论

1996 年，塞缪尔·亨廷顿出版了名为《文明冲突和世界秩序重建》一书，系统地提出了“文明冲突论”。该书籍被翻译成 39 种语言，在全世界激起巨大的反响。其主要观点有：

第一，未来国际冲突的根源将主要在于文化的而非意识形态的和经济的。人类在经历了君主冲突、国家民族冲突以及意识形态冲突之后，将进入文明冲突的阶段。在亨廷顿看来，冷战后，世界格局的决定因素表现为七大或八大文明，即中华文明、日本文明、印度文明、伊斯兰文明、西方文明、东正教文明、拉美文明，以及还有可能存在的非洲文明。

第二，导致文明冲突的缘由有：文明的差异是根本性的；不同文明的相

---

<sup>①</sup> 卢梭. 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 年版，第 120 页。

<sup>②</sup> 历史研究，上册，中文版，第 307 页。

互影响作用,加深强化了人们的文明意识,加剧了文明之间的矛盾冲突;全球经济和社会变革正在将人们从地域属性中分开,民族国家的地位大大削弱;西方处于权力顶峰,深深刺激了其他地区文明意识的发展;文化特性和差异难以改变,更难以通过妥协的方式得以解决。

第三,未来世界和平的最大威胁就是文明冲突,避免世界战争的最可靠的保证是建立在文明基础上的世界秩序。因此,在不同文明之间,跨越界限(Crossing Boundaries)非常重要,尊重和承认相互的界限同样非常重要。

第四,冲突的焦点将在于西方和非西方的对抗。亨廷顿认为,西方与非西方冲突的根源在于军事、经济、社会制度的有力竞争和与基本价值观念及思想信仰相关的文化所存在的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冲突焦点将集中在不屑加入西方的佛教和伊斯兰教国家与西方阵营之间爆发的纷争。

文明问题历来是国内外学界、政界、思想文化界十分关注的重大问题。因为它涉及民族、国家的认同,世界格局和国际关系的变化,不同文明的发展和相互关系,以及文化传统的承继和更新,人民大众的生活方式、价值观念和风俗习惯等等。在 20 世纪末冷战结束以后,随着世界格局和国际形势的急剧变化,文明问题的重要性更是日益凸显;尤其是进入 21 世纪以来,国际格局的改变,科技革命的兴起和全球性问题的出现等等,从各个不同的角度,把人本身的价值和命运、人类的生存和发展问题以十分尖锐的形式呈现出来,文明问题也受到前所未有的重视。

## 第二节 文明的构成要素及相互转化

### 一、文明的构成要素

对于文明的构成要素,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不同学者持有不同的态度。总体而言,文明的构成包括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制度文明、生态文明、政治文明、法治文明、环境文明等诸多要素,但大多数学者认为文明的构成要素主要包括三个,即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制度文明,生态文明则贯穿于三个要素之间。

物质文明,即人类改造自然界所创造的物质成果的总和。内容包括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工具和技术的改进提升,生产规模的扩大以及社会财富的积累等;人的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衣食住行水平的改善,生活方式的改变等。物质文明的发展随着社会生产力发展而发展,并受生产关系、地理

条件以及人口因素的制约和影响。

精神文明，即人类在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的过程中，所取得的精神成果的总和，是人类智慧、道德的进步状态。精神文明，主要表现为两个方面：一是科学文化方面，包括社会的智慧、文化、知识的状况，科学、教育、艺术、文化、体育、卫生等各项事业的发展规模以及发展水平；二是思想道德方面，包括社会的政治思想、道德面貌、社会风尚和人们的世界观、理想、情操、觉悟、信念以及组织性、纪律性的状况。

制度文明，则是指在历史发展过程中，为了保护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各种成果，人类社会确立的各种制度、规范。制度文明是制度建设的结果，制度建设及其过程又体现了制度文明。

生态文明，是指人类遵循人、社会、自然和谐发展这一客观规律而取得的物质与精神成果的总和；是指人与社会、人与自然、人与人和谐共生、全面发展、良性循环、持续繁荣为基本宗旨的文化伦理形态。生态文明是人类文明的一种形态，它以尊重和维护自然为前提，以人与社会、人与自然、人与人和谐共生为宗旨，以建立可持续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方式为内涵，以引导人们走上持续、和谐的发展道路为着眼点。生态文明强调人的自觉性与自律性，强调人与自然环境的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和谐发展、共处共融。

从一定意义上来说，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制度文明各自都包含了生态文明的内容，生态文明也贯穿于三个要素之间，并且通过各种形式表现出来。从生态文明的定义中可以看出，生态文明与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制度文明这三个要素是不属于同一个范畴的，它跨越了物质文明、精神文明以及制度文明等领域。

首先从物质文明来看，普遍认为物质文明是指人类物质生活的进步状况，也就是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中所取得的积极成果，通常表现为物质生产方式和物质生活的提高。它也反应了人类在改造自然过程中处理的人与自然的关系。工业文明以后，人类的科学技术手段突飞猛进，改造自然的能力也大大加强。片面追求经济增长从而导致生态环境的污染和破坏，因此人们开始意识到保护生态环境的重要性，并且改进物质生产方式人为地减少对自然生态的污染破坏，这种关系恰恰就是生态文明在物质文明中的体现。

其次从精神文明来看，当生态自然环境污染日益严重，生态危机日渐凸显，人们首先是意识到现实状况的严重性，进而会对现有生产方式进行反思，并逐步提出各种改进思想以及办法。在这些思想当中，既有与现有问题相关的理论，例如人口爆炸、温室效应、臭氧层黑洞等等，也有重视保护环境、减少限制污染的观点，例如使用无磷洗衣粉、无氟电冰箱、无铅汽油等

等。从一定意义上而言,在这些精神文明的事例之中,也体现出了生态文明的价值观。

最后从制度文明来看,人们首先在思想上意识到现实状况的严峻性和环境保护的重要性,进而对新生产工具的研发以及原有生产工具的使用上进行改善,逐步改进物质生产方式。制度一般包括政治制度、经济制度、法律制度等等。人们有了思想意识,并通过制定各种法律法规等规章制度来规范和约束人们的行为,利用国家机器做后盾,强制人们遵守法律法规。例如,1867年的《英法渔业公约》、1968年的《控制大气污染宣言》、1997年的《京都议定书》以及我们国内的综合性环境保护基本法——1989年的《环境保护法》等等,这些法律均体现了人们的生态文明价值观。

## 二、文明各构成要素相互之间的转化

文明各构成要素之间是可以相互转化的,其相互之间的转化关系如下:

### (一)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之间的相互转化

在原始社会,诸如石器、弓箭等劳动生产工具,属于物质文明的范畴。然而到了现在,它们的价值发生了变化。它们不再是简单的劳动生产工具,现在的历史学家、考古学家在发现它们之后将其用作科学的研究,而不是像在原始社会一样用它们来农耕、打猎,进行农业劳动生产。原始社会的这些劳动生产工具如今只能展览在博物馆里,供人们参观,从而满足人们精神上的需求。不仅仅是这些,像古代的各种建筑、兵器、服装、餐具、交通工具等等,在历史源源不断的长河中,最终改变了其原有的自身价值,换言之,它们由物质文明的内容转化成了精神文明的内容。

精神文明的内容同样地也可以转化成物质文明的内容。人类具有主观能动性是人类区别于动物的根本原因,人类可以将自己的思想经过劳动实践转变为实物,比如科学的研究。科学家经过最开始的构思,最终能够研发出新的产品。科技产品以及最开始科学家的思想都属于精神文明的范畴,但是经过时间的洗礼,随着经济的发展,原先的高科技产品在更新换代的过程中逐渐被普通大众所接受,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的普普通通的生产或生活工具,此时,它们不再属于精神文明的范畴,而是转化为物质文明的内容。

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之间之所以可以相互转化,根本原因就在于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带给人类的价值发生了质的变化。但是人们对于它们的区分原则却没有变化,因此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之间是能够相互转化的。